

乌克兰常驻国际原子能机构代表团的信函

- 2024年10月10日, 秘书处收到乌克兰常驻国际原子能机构代表团的普通照会。
- 谨此按请求分发该普通照会, 以通告全体成员国。

乌克兰常驻维也纳国际组织代表团

编号：4131/35-197-137332

维也纳 国际原子能机构 秘书处

乌克兰常驻维也纳国际组织代表团向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秘书处致意，并谨通报如下。

俄罗斯联邦继续采取敌对行动，直接危及乌克兰的核安全和核安保。尽管国际社会一再呼吁，俄罗斯公然无视原子能机构的核安全标准和安保导则，仍然坚持其危险行为，将重要基础设施和数百万人的安全置于危险之中。

特别是，记录到以下事件：

- 2024年10月1日00:08（欧洲东部夏令时）至01:35（欧洲东部夏令时）期间，记录到五架Shahed-136型无人机在南乌克兰核电厂附近飞行，其中一架无人机直接飞越该设施安全区。
- 2024年10月3日02:15（欧洲东部夏令时），在罗夫诺核电厂附近发现一架不明无人机。
- 2024年10月7日06:54（欧洲东部夏令时），观察到一架Shahed-136型无人机在赫梅利尼茨基核电厂附近飞行。

这些事件表明，无人机在关键核基础设施附近的活动呈日益增长和危险的趋势，大大增加了发生具有潜在跨境后果的核事件或核事故的风险。

正如原子能机构总干事拉斐尔·马里亚诺·格罗西在2022年3月2日原子能机构理事会特别会议上概述的那样，俄罗斯在这些高度敏感地区附近持续和蓄意使用无人机，是对核安全关键原则的公然无视。这些行动引起了对乌克兰各地核设施安全的严重关切，并凸显了地区和全球安全面临的严重风险。这些行动还威胁到乌克兰核能基础设施的稳定和安全运行。

乌克兰常驻代表团谨请国际原子能机构秘书处立即将本普通照会作为《情况通报》分发国际原子能机构全体会员国。

乌克兰常驻维也纳国际组织代表团借此机会再次向国际原子能机构秘书处致以最崇高的敬意。

2024年10月9日·维也纳

[印章]